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簡偉崙
電話：03-3322101#7334
傳真：03-3320542
電子信箱：09507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立大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0736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07362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03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考試招生訊息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03年3月31日臺藝大教字第1030130023號函辦理，並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桃園縣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
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人事室 103/04/02 16:27



1030002138

有附件